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994/588
18 May 199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 利比里亚观察团的第四次进度报告

一、导言

1. 本报告是根据安全理事会1994年4月21日第911(1994)号决议提出的，安理会在该决议中决定延长联合国利比里亚观察团(联利观察团)的任务期限，至1994年10月22日止，但有一项理解，即安理会将在1994年5月18日前根据秘书长的一项报告审议利比里亚的局势，其中包括联利观察团在该国发挥的作用。安理会特别想要了解正式成立利比里亚全国过渡时期政府(利过渡政府)国务委员会工作的进度，在解除武装和遣散部队方面的进展和整个和平进程的执行情况。

2. 必须在安全理事会所规定的时限内完成利过渡政府国务委员会的设立；包括整个内阁和立法会议的就职，以便建立该国统一的文官政府并创造条件进行筹备，使全国选举能在1994年9月7日如期举行。安全理事会要求各当事方停止一切敌对行动，充分合作将人道主义援助物资经由最直接的路线安全地送到全国各地。

二、政治方面

3. 我很高兴地报告说，利比里亚各当事方现已成功地执行了《科托努协定》(S/26376)和第911(1994)号决议中所规定的一项重要任务，即正式设立了利比里亚全国过渡时期政府(利过渡政府)国务委员会。利过渡政府内阁得于1994年5月

13日举行第一次会议，并发表声明，深切感谢西非经济共同体（西非共同体）、派遣部队的其他非洲国家、联利观察团、联合国及其各专门机构、国际非政府组织和整个国际社会支持和援助利比里亚，协助该国达到和平进程目前的阶段。声明中并要求各敌对派系的领导人和武装战斗员无条件地将所有武器和其他战争工具交给西非共同体军事观察组（西非军事观察组），并除其他外宣布，从此以后利过渡政府将为利比里亚全境的政府当局。这使各当事方得以实际停止各派系的领土要求。

4. 我在1994年18日提交安理会的第三次进度报告（S/1994/463）已指出，利比里亚各当事方难以协议某些内阁职位——即国防、财政、外交和司法部长职位——的分配。

5. 1994年4月19日国务委员会在同利比里亚各方进行认真的协商后，将司法部分配给利比里亚民族爱国阵线（爱国阵线），将国防部分配给利比亚民族团结临时政府（临时政府），将财政部分配给利比里亚民主联合解放运动（民解运动）。三名部长于1994年4月20日得到过渡立法会议的确认，并在国务委员会主席的主持下正式就任。

6. 我为了继续设法协助利过渡政府领导人，于1994年4月19日同它的一名成员进行了会谈，该成员向我简要地说明了这一进程所取得的进展和所面临的障碍。我则向他着重指出，利比里亚必须在1994年9月7日的最后期限前举行选举。为此，必须在正式建立利比里亚全国过渡时期政府：整个内阁和国民议会就职；以及解除武装和复员等工作取得迅速的进展。必须采取所有这些步骤来创造适当条件，筹备和举行选举，并使利比里亚境内的和平进程持续下去。我还强调说，国际社会在筹措包括联利观察团在内的维持和平行动经费方面面临困难日渐增加，尤其是如果给人造成一种印象，认为有关各方没有在作必要的努力来解决问题，就会带来更大的困难。

7. 1994年4月22日，民族爱国阵线宣布决定允许其成员出席过渡立法会议并允许职位不引起争论的内阁提名阁员宣誓就职。国务委员会副主席（爱国阵线）还恢复他在国务委员会的活动。

8. 1994年4月30日，主管政治事务副秘书长在我离开纽约时，同贝宁总统兼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主席尼塞福尔·迪厄多内·索格洛讨论了利比里亚境内的情势。这次会议提供了一次机会，再次肯定西非军事观察组和联利观察团存在的优良合作关系，并强调利比里亚境内各方必须在安全理事会核可的时限内在执行《科托努协定》方面取得进展。索格洛总统确定利比里亚境内各方之间未获解决的问题正在得到解决。关于选举制度，他欢迎派遣高级别选举工作队就各种可能办法向利比里亚各方提供咨询意见。

9. 1994年5月11日，在一再拖延的国务委员会和利比里亚各方参与的谈判后，委员会决定委任爱国阵线提名人担任外交部长职务。新委任的部长订于1994年5月19日正式就职。在剩下的四个部长职位中这是最后一个获得解决，因而为过渡政府以全员就职并充分发挥职能扫除了一个主要障碍。

三、军事方面

10. 我于1994年4月18日提出上一次报告时，三方总共有2 200名战士解除武装和复员。在各方就剩下的4个内阁职位的分配问题进行谈判期间，解除武装的进展速度慢了很多。目前大约已有2 900名战士被解除武装。随着利过渡政府的全面建立，各方再次作出承诺，完全执行《科托努协定》，包括解除武装。因此解除武装的速度在今后数周内将会加快。因此我再次呼吁利比里亚各方遵守《科托努协定》的各项条件，决心按照解除武装时间表行事，以确保各方的战士放下他们的武器。

11. 我4月18日的报告已指出，爱国阵线和利比里亚和平理事会（和平理事会）在利比里亚东部地区爆发战斗；和平理事会是签订《科托努协定》以后成立的一个武装团体。利过渡政府、联利观察团和西非军事观察组已加紧努力使两个团体之间实现停火，并使和平理事会参与解除武装和复员的进程。我将在提交安全理事会的下一次报告中提供有关进展情况的详细资料。

12. 我第三次进展情况报告（S/1994/463）还提到西非军事观察组和联利观察团

为解决民解运动主席和民解运动野战指挥官之间的争执所作的斡旋。这次争执结果造成民解运动各势力之间沿族裔界线爆发战斗。自从1994年5月6日以来，在西非军事观察组和联利观察团主持下，两个集团每天都举行会议来解决这场争执。民解运动两集团的前线指挥官初次于1994年5月6日分别签署了一份两集团间的停火协议。两集团还重申对《科托努协定》及其全面执行作出承诺。1994年5月9日，民解运动主席阿尔哈吉·克罗马和罗斯福·约翰逊当着联利观察团和西非军事观察团代表的面签署了一项协议，其中确认5月9日的协议。这场争执使民解运动未能参与国务委员会，该项协议因而为有效参与利过渡政府铺平道路。该项协议还有助于重新开放道路，以便向西南地区提供人道主义援助。

四、选举过程

13. 我在1994年4月18日的进度报告中说，我打算派一个国际专家工作队同利比里亚全国过渡时期政府和利比里亚选举委员会就联合国如何能够协助举行选举进行协商。

14. 这个工作队将于1994年5月22日到达利比里亚，预计访问该国两个星期。我上次报告已说过，该工作队将向选举委员会提出咨询意见，使它能决定采用哪一种选举制度。因此，选举工作队的任务规定是：

- (a) 同利比里亚全国过渡时期政府和选举委员会官员讨论各种选举制度的优点，特别是比例代表制的优点，以及采用过这一制度的各国的经验；
- (b) 向各政党、其他的政府和非政府组织以及利比里亚人，就利比里亚可能考虑采用的各种选举制度提供咨询意见；
- (c) 审查《利比里亚宪法》和有关的选举法规，并在这方面就各种选举制度的选举制度的宪法上、法律上、以及其他方面的所涉问题提供咨询意见和准则建议；
- (d) 就可能有助于提高公众认识的步骤，提供咨询意见，这些步骤是通过公共新闻媒介、公开举行的研讨会、讨论会而激起地方性、区域性和全国性的讨论，从而

广为散播关于各种选举制度的资料。

五、意见和建议

15. 只要能按照计划外交部长在1994年5月19日正式就职，则本报告所称的进度使人有理由乐观，利比里亚全国过渡时期政府在国际社会协助下，可能不久即可解决该国悲惨的冲突，这次冲突使利比里亚人民遭受了巨大痛苦，国家遭到巨大破坏。

16. 利比里亚各方在联利观察团和西非军事观察团协助下所进行的全面努力，现在终于有了一些肯定的结果。但是现在不能自满过渡时期政府尚待完成的事情还很多，特别是解除武装、部队复员两方面。我要求会员国支持过渡时期政府履行《科托努协定》所赋予的职责。我已为此训令我的利比里亚问题特别代表，就会员国在这方面能够采取的具体措施向我提出建议。我一定不断继续向安全理事会充分汇报利比里亚的局势和执行《科托努协定》的进展情况。

— — — — —